

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以书面或电话方式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2、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 9 名（其中参加现场会议表决的董事 5 人，董事诸葛国民及独立董事王栋、游松、刘志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

4、公司董事长秦剑飞先生主持了会议，公司监事及总经理列席。

5、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对全资子公司追加投资>的议案》

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，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追加投资人民币 1.5 亿元，主要用于全资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《对全资子公司追加投资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3）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>的议案》

《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《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《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24 日